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能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2年2月2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重大诉讼进展公告》。昆明市人民检察院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（2001）官刑一初字第367号刑事判决书提出抗诉。检方对案件判决提出抗诉可能对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的按时披露和审计意见造成影响，现就上述事项可能造成公司股票暂停上市的风险再次提示如下：

1、如果公司不能在2012年4月30日前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从2012年5月第一个交易日起停牌。如果停牌两个月内，公司仍未能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两个月内，如果公司仍未能披露2011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交易。

2、如果法院未能在今年年报披露期间审理结束并判决，注册会计师有可能对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再次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，公司股票可能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